

发行人名称：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代码： 1580211. IB 债券简称： 15 温州铁投债

债券代码： 1680392. IB 债券简称： 16 温州铁投专项债

债券代码： 2080257. IB 债券简称： 20 温州铁投债 01

债券代码： 012003270. IB 债券简称： 20 温州铁投 SCP003

债券代码： 012003340. IB 债券简称： 20 温州铁投 SCP004

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更正 2020 年半年度、三季度财务报表相关事宜的公告

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铁投”或“本公司”)已披露 2020 年半年度、三季度财务报表, 现经审计调整, 对已披露的 2020 年半年度、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对由此给市场投资者等各方带来的不便, 本公司深表歉意。

一、2020 年半年度、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的原因

因年报审计过程中, 审计师认为温州市财政局在 2020 年度拨付给本公司的 5.30 亿元不满足“营业收入”的确认条件, 应按净额法计入“其他收益”, 需对 2020 年半年度、三季度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追溯调整。

二、2020 年半年度、三季度财务报表披露的科目及影响

更正前:

合并利润表的科目

单位: 元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20 年 1-6 月
-----	--------------	--------------

营业收入	760,866,088.89	683,008,664.16
营业成本	381,527,978.00	311,104,708.48
其他收益	813,439.10	471,895.19

母公司利润表的科目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2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530,334,603.69	530,352,018.78
营业成本	176,267,803.52	175,953,852.98
其他收益	28,215.96	28,215.96

合并现金流量表的科目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20 年 1-6 月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9,827,377.19	3,547,363,600.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02,891.80	18,053,490.1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的科目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20 年 1-6 月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5,815,634.88	894,325,858.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94,725.83	11,816,562.18

更正后：

合并利润表的科目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2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30,866,088.89	153,008,664.16
营业成本	206,627,978.00	136,204,708.48
其他收益	355,913,439.10	355,571,895.19

母公司利润表的科目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2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334,603.69	352,018.78
营业成本	1,367,803.52	1,053,852.98
其他收益	355,128,215.96	355,128,215.96

合并现金流量表的科目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20 年 1-6 月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49,827,377.19	3,017,363,600.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602,891.80	548,053,490.1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的科目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20 年 1-6 月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5,815,634.88	364,325,858.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394,725.83	541,816,562.18

更正后，本公司2020年半年度、第三季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的营业收入减少5.30亿元，营业成本减少1.75亿元，其他收益增加3.55亿元；2020年半年度、第三季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5.30亿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5.30亿元。

本次更正除披露上述会计科目数据外，其他已披露的会计科目数据均保持不变。

三、财务报表更正对本公司经营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更正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无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以及偿债能力造成负面影响。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

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银行间债券市场自律规则指引的规定，在存续期内做好信息披露的工作，请投资者密切关注。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更正2020年半年度、三季度财务报表相关事宜的公告》盖章页)

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3日